

证券代码：835527

证券简称：君宇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法规、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共计完成一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又经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公司采用定向发行的方式，以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0 元发行普通股 1,5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00,000.00 元。2020 年 12 月 15 日，本次发行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京会兴验字【2020】第 01000007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于

2020年12月10日前存入浦发银行天津津南浦昭支行77260078801600002065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为人民币4,500,000.00元。

二、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关于日<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关于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的要求，本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公司财务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 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浦发银行天津津南 浦昭支行	7726007880160 0002065	11,007.42元	活期

合计	-	11,007.42 元	活期
----	---	-------------	----

（三）、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500,0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次募集资金是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取得了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股转系统函【2020】3698 号），公司在取得该股份登记函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492,368.64 元，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支付供应商货款、支付职工餐费、支付银行手续费等营运费用），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007.42 元（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376.06 元）。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2020 年度末募集资金余额	3,688,134.24
减：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680,318.89
加：2021 年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3,192.07
2021 年度末募集资金余额	11,007.42
2、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3、本年度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1) 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	3,380,318.89
(2) 用于厂房装修费	200,000.00
(3) 用于督导费	100,000.00
4、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1,007.42

四、 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